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mmunication Telecom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20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力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各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力女士（「**張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張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張女士，54 歲，持有中國河南科技大學數學力學系固體力學專業工學學士、中國河南科技大學機械設計系機械設計專業工學碩士及中國武漢理工大學材料工程學院複合材料專業工學博士。張女士現爲中國北京工商大學材料與機械工程學院教授，教導碩士生及博士生，並曾任北京工商大學機械自動化學院院長、機械工程學院院長及學校本科評估評建辦副主任。從 2007 年起，張女士曾多次赴加拿大、新加坡、美國、英國、澳洲等國家進行學術交流訪問。

張女士專長爲研究機械自動化及複合材料。彼在教育及科研方面有卓越成就。張女士主力研究機械設計、複合材料力學，從事先進複合材料構件設計、製造與應用及計算機輔助工程。她曾主持或參與國家自然科學基金“複合材料發動機機體熱動態性能研究”、國家科技支撑計劃項目、北京市教委科技發展項目“複合材料飛輪動態性能研究”、北京市優秀人才培養專項資助項目和企業服務項目等 30 多項。張女士曾發表學術論文 100 餘篇，其中多篇被不同國際文獻機構所收錄。出版專著、譯著和教材 16 部，北京市精品教材 1 部。

張女士爲優秀教師，從事教育超過 32 年，曾獲全國優秀教師稱號、北京市高校拔尖創新人才稱號、北京市高等學校名師獎，並曾被評爲機械工業部跨世紀骨幹教師。張女士亦曾擔任北京市學術創新團隊負責人，獲校教育教學成果一等獎，負責完成國家高教“十五”規劃重點課題“面向國際新分工的機電工程教育改革研究”、北京市教改項目“工程力學教學體系、方法、內容的優化、改革與探討”，並獲得北京市組織部優秀人才專項資助。

張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聘用函，而彼之任期初步為期一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或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彼有權收取年度酬金港幣 50,000 元，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將會每年檢討酬金水平。

張女士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公佈日期，張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權益。

張女士確認，彼符合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09 條所載之獨立性準則。除上文披露者外，就委任張女士而言，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及鮑躍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肖海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曹慧芳女士、韓力群女士及張力女士。

本公佈（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 www.ccpi.com.hk 之網頁上。